

邀请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正群莆招（2025）059 号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西埔排洪沟-（新文路北至北江垦区）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山亭镇西埔口村村民委员会，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拨款，招标人为山亭镇西埔口村村民委员会，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正群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邀请招标，以本项目发出的邀请函为准。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 1) 建设地点：山亭镇西埔口村；
- 2) 工程建设规模：施工投资约 27 万元，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资料；
- 3) 招标范围和内容：以施工图纸为准，不列入招标范围的详见工程预算编制说明；
- 4) 工期要求：60 日历天；
- 5)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 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不低于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 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投标人的企业信息和拟派项目管理人员信息应在福建省建设行业信息公开平台可查询到且查询到的信息完整；
- 5) 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能力；
- 6)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人自 2025 年 12 月 12 日起在莆田市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https://mzd.putian.gov.cn/>) 发布邀请招标公告，投标人可直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随机抽取法。

6.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 元），可采用现金的缴纳方式，具体办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22日 9时30分;
- 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 山亭镇西埔口村村委会会议室。
- 3) 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人同时在莆田市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http://mzl.pw.gov.cn/>) 发布招标公告。

9. 公告其他说明: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山亭镇西埔口村村委会

地 址: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山亭镇

电 话: 0594-5992719;

联系人: 陈女士;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正群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莆田市荔城区

电话: 0594-5550675;

联系人: 黄工。

日期: 2025年12月12日